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20-35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余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春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775,154.20	13,415,606.48	-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06,686.18	7,467,937.51	-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88,411.18	1,052,356.83	18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425,422.68	-33,379,801.86	200.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3	0.0140	-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3	0.0140	-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0%	0.85%	下降0.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40,054,811.42	935,369,986.46	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91,308,315.96	883,515,329.79	0.8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81.5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818,630.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549,822.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92,565.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9,613.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54	
合计	4,077,275.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应当说明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6%	119,981,428		质押	119,981,399
周建国	境内自然人	0.93%	4,929,900			
浙江慧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3,850,000			
王月仙	境内自然人	0.52%	2,790,000			
刘彤	境内自然人	0.50%	2,636,100			
富庆	境内自然人	0.46%	2,448,900			
李宇锋	境内自然人	0.43%	2,292,301			
刘晓红	境内自然人	0.40%	2,118,900			
孙贤明	境内自然人	0.40%	2,113,100			
钟幸华	境内自然人	0.32%	1,681,4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981,428	人民币普通股	119,981,428
周建国	4,929,900	人民币普通股	4,929,900
浙江慧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0,000
王月仙	2,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0,000
刘彤	2,636,1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6,100
富庆	2,448,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48,900
李宇锋	2,292,301	人民币普通股	2,292,301
刘晓红	2,118,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8,900
孙贤明	2,11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3,100
钟幸华	1,68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1,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周建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29900股,合计持有4029900股;股东浙江慧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60000股,通过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250000股,合计持有3850000股;股东富庆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0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448800股,合计持有2448900股;股东刘晓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079200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9700股,合计持有2118900股;股东孙贤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113100股,合计持有21131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分析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差异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分析
货币资金	95,965,476.85	57,222,938.21	38,732,538.64	67.69%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民生典当收回部分发放贷款与偿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9,003,400.96	49,618.12	118,953,782.84	2397315.9%	主要系报告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967,302.77	177,281,702.19	-104,324,399.42	-58.85%	主要系报告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61,933.44	404,642.15	-242,708.71	-59.98%	主要系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短期借款	2,474,562.00	5,196,581.00	-2,722,019.00	-52.38%	系报告期子公司民典当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1,014,810.00	2,622,798.70	-1,607,988.70	-61.31%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民典当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7,238,782.91	5,486,112.75	1,752,670.16	31.96%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民生保险经纪应付再保险保费增加所致。

2.利润表分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异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分析
财务费用	298,562.13	92,862.75	205,699.38	221.50%	主要系报告期利息支出及汇兑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2,252.48	-258,998.04	601,220.52	232.16%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民生典当发放贷款及垫款计提的减值准备较上期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8,797,665.28	-4,674,389.42	13,472,054.70	288.00%	主要系委托理财收益及证券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19,497.50	10,992,394.51	-16,811,892.01	-152.94%	主要系委托理财及证券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分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异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25,422.68	-33,379,801.86	66,805,224.54	200.14%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民生典当发放的贷款及垫款净额加额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1,336.79	37,811,963.94	-29,570,627.15	-78.20%	主要系报告期投资收回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信托产品	中融-汇聚金1号	中融-汇聚金1号信托计划	10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06,700,821.94	-5,123,287.67				1,695,342.47	100,577,534.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82730	C-CICAN-WIDE HLDCKB INTL 17 27/7/2020	27,971,856.47	摊余成本计量	26,052,957.63					1,105,662.00	27,037,948.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自有资金
其他	204001	GC001	24,800,124.00	摊余成本计量	9,938,048.89			24,800,124.00	9,938,048.89	816.15	24,800,124.00	其他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398	工商银行	7,986,4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986,400.00	-757,560.00		7,986,400.00		-759,696.00	7,240,9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939	建设银行	6,943,550.00	公允价值计量	6,943,550.00	-603,550.00	0.00	6,943,550.00	0.00	-604,938.68	6,34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6837.HK	海通证券	4,432,913.32	公允价值计量	4,432,913.32	-91,118.56		6,592,900.12	2,159,986.80	186,216.42	4,340,349.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03461	C-CICAN-WIDE HOLD-INGS ■ 23/5/2021	3,685,450.17	摊余成本计量	3,488,256.90					126,554.32	3,541,638.26	债权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1745.HK	宇宙科技	1,084,744.64	公允价值计量	0.00	-614,490.68		1,084,744.64		-625,255.53	460,253.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6060.HK	众安在线	54,547.89	公允价值计量	25,171.42	-2,248.58				-2,248.58	23,000.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916	浙商银行	24,7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3,900.00	-3,700.00				-3,700.00	20,2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229	城市传媒	348,227	公允价值计量	546,570	-2,464				-2,464	52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76,896,634.76	--	148,229,704.28	-7,196,920.03		47,419,718.76	12,098,036.49	1,119,328.97	174,383,111.9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9年10月31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	
合计			10,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公司	信托产品	10,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2月01日	2021年02月28日	信托计划的投资范围包括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股票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期限在1年以内的逆回购及委托人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产品)等。	协议约定	6.80%		169.53	681.86		是	否	www.cninfo.com.cn
合计			10,000	--	--	--	--	--	--		169.53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或很可能不能收回本金情况,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批准报送日期: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19-36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实施要求,公司需要变更相应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上市公司根据财政部新收入准则要求进行的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6.8.3条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按照行收入和建造合同法确定履约义务,履约义务通常是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的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财政会计政策变更之前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于2020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收入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准则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20-34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审核,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同意赵晨伟、赵岩、陈伟飞作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换届选人以单项提案方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另外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特此公告。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赵晨伟先生,工程硕士,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光彩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审计主管、处长、资产财务部总经理、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财务总监助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会副主席,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赵晨伟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岩先生,经济学博士,注册税务师,曾任福于国家税务总局,历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副主席,股东代表监事,风险控制总监,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总监等。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总监,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赵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赵岩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伟飞女士,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曾任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企业战略部业务主管,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总监)秘书,资本运营部会计处处长助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陈伟飞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伟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陈伟飞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20-37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陈华先生为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吴章

2020年4月29 日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20-41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孟捷,作为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本人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职责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詹桂华

2020年4月29 日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20-40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鲁桂华,作为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